

青岛科技大学2009工程硕士第二阶段复试安排工程硕士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9_9D_92_E5_B2_9B_E7_A7_91_E6_c77_645059.htm ="jgksl"> 2009年工程

硕士全国联考第一阶段的资格考试（GCT）已经结束，根据国务院学位办【2009】33号文件精神规定，通过资格考试的考生须进行综合测试。为使上述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（一）复试资格线 2009年参加考试的考生：

（1）有学位考生的复试线为180分；（2）无学位考生的复试线为230分。 2008年参加考试的考生：凡是GCT总分不低

于200分的有学位考生也可持2008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GCT成绩单申请参加复试。注意：复试资格线并不是最后的录取分数线，（二）复试工作的安排 1、复试分为两部分

内容：第一部分为专业课考试，以笔试形式进行，考试时间为2个小时，着重测试工程推广应用理论，占综合测试成绩的60%；第二部分为考生个人综合能力测试，由复试专家小组对考生逐一面试，着重测试工程推广实践能力，占综合测试成绩的40%。（“关于2009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

专业课参考书目及咨询电话”通知已挂在研究生处网页） 2、复试工作具体安排如下：凡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，请于2009年12月25日上午8：00 - 11：30，下午13：30 - 17：00，携带身份证、毕业证和学位证（上述三证的原件及复印件）和《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（一式两份）到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1号教学楼209教室报到，交纳复试费用160元，并查看笔试及面试地点安排。 12月26日上午9：00 - 11：00进行笔试，下午由各学院组织面试，请具

有复试资格的考生做好复试准备。（三）录取工作安排 1、学校根据第一阶段考试（GCT）成绩及第二阶段综合测试成绩进行录取。 2、2010年1月份将由各学院发放录取通知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